

个体工商户申请 补领（增加）执照承诺书

申请人郑重承诺：

在申请执照中所提交的文件、证件及有关附件是真实的，复印件与原件是一致的，并对因材料虚假所引发的一切后果负法律责任。

申请人签字：

年 月 日

申请人应提交的材料清单

选择项	序号	文件、证件名称	说明
	1	申请人签署的《补领（增加）执照申请书》	原件
	2	声明营业执照遗失作废的公告	原件
	3	营业执照	复印件
	4	其他有关文件证件	

注：

- ① “选择项”栏由工商部门填写；“说明”栏应注明提交的文件、证件是原件还是复印件。提交复印件的，应签字署明与原件一致。
- ② 本表注中未明事宜，可查阅上海工商网站：www.sgs.gov.cn

个体工商户补领（增加）证照申请书

字号名称 （经营者姓名）	
注册号	
申请事项	☐ 补领证照 ☐ 增加执照副本
营业执照损坏、遗失 情况及公告情况	
增加营业执照副 本的事由及数量	
申请人签字： 年 月 日 联系电话： 年 月 日	

注：

- ① 文件、证件应当使用 A4 纸。
- ② 应当使用钢笔、毛笔或签字笔工整地填写表格或签字。